

附件

2014 年上半年全国环境质量状况

一、城市环境空气质量

2014 年上半年，全国 338 个地级及以上城市中，除吉林省四平、通化、松原 3 个城市仪器维修暂缺测、西藏的昌都、山南、日喀则、那曲、阿里、林芝及青海省的果洛、玉树等地区暂未监测外，其他 327 个城市均开展了空气质量监测，其中，161 个城市（包括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等重点区域和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以及环保重点城市和环保模范城市）实施了新空气质量标准，开展了可吸入颗粒物（ PM_{10} ）、细颗粒物（ $PM_{2.5}$ ）、二氧化硫（ SO_2 ）、二氧化氮（ NO_2 ）、一氧化碳（CO）及臭氧（ O_3 ）六项指标的监测；166 个城市尚未实施新空气质量标准，仍对 PM_{10} 、 SO_2 和 NO_2 等三项污染物开展监测。

（一）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的 161 个城市空气质量

1、总体状况

2014 年上半年，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的 161 个城市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2012）的年均值进行评价，仅舟山、深圳、珠海、湛江、云浮、北海、海口、三亚、拉萨 9 个城市达标，其余 152 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均未达标。

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的 161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 11.7% ~

97.8%之间，平均为 60.3%。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 39.7%，其中，轻度污染占 24.0%、中度污染占 8.0%、重度污染占 6.1%、严重污染占 1.6%。三亚、海口、玉溪等 32 个城市的达标天数比例在 80%~100% 之间，丽水、宁波、丹东等 86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 50%~80% 之间，邢台、衡水、安阳等 43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低于 50%。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 PM_{10} 和 O_3 。

2014 年上半年，161 个城市空气中 $PM_{2.5}$ 平均浓度在 21~150 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69 微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 35 微克/立方米）。 PM_{10} 平均浓度在 36~318 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117 微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 70 微克/立方米）。 SO_2 平均浓度在 3~131 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39 微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 60 微克/立方米）。 NO_2 平均浓度在 13~67 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39 微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 40 微克/立方米）。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在 0.9~5.8 毫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2.3 毫克/立方米。 O_3 日最大 8 小时滑动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在 52~209 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 137 微克/立方米。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161 个城市可比的 PM_{10} 、 SO_2 、 NO_2 三项污染物， PM_{10} 较 2013 年同期上升 4.5%， NO_2 较 2013 年同期上升 2.6%， SO_2 较 2013 年同期下降 7.1%。

2、74 个城市空气质量

按照《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3095-2012）评价，2014 年上半年，首批实施空气质量新标准监测的京津冀、长三角、珠三角区域

和各直辖市、省会城市、计划单列市，以及环保重点城市和环保模范城市中，共 74 个城市每月进行排名并公布，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 11.7%~97.2%之间，平均达标天数比例为 60.3%。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 39.7%，其中，轻度污染占 24.1%、中度污染占 8.1%、重度污染占 5.8%、严重污染占 1.7%。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其次为 PM_{10} 和 O_3 。

海口、拉萨、昆明等 14 个城市的达标天数比例在 80%以上，丽水、宁波、南昌等 41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 50%~80%之间，邢台、衡水、邯郸等 19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不足 50%。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随着《大气污染防治行动计划》及相关措施的落实，同时受气象条件利好影响，74 个城市总体空气质量有所改善，平均达标天数比例由 58.7%上升为 60.3%，提高 1.6 个百分点， $PM_{2.5}$ 、 PM_{10} 、 SO_2 、CO 等污染物浓度均不同程度下降。其中，京津冀区域空气质量明显改善，13 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提高 3.2 个百分点；长三角区域和珠三角区域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比 2013 年略有下降。从重污染天气发生情况看，2014 年 2 月，京津冀及周边地区发生一次空气重污染过程，但与 2013 年相比，空气重污染发生的频次、持续的时间和污染的强度均明显降低。

按照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评价，74 个城市 2014 年上半年空气质量相对较差的前 10 位城市是邢台、石家庄、保定、唐山、邯郸、衡水、济南、廊坊、西安和天津；空气质量相对较好的前 10 位城市是海口、舟山、拉萨、珠海、深圳、惠州、中山、福州、厦门和丽水。

2014年上半年,74个城市 $PM_{2.5}$ 、 PM_{10} 、 SO_2 和CO平均浓度均有所下降, NO_2 持平, O_3 浓度有所上升。其中, $PM_{2.5}$ 平均浓度在24~150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70微克/立方米,较2013年同期下降7.9%; PM_{10} 平均浓度在43~280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115微克/立方米,较2013年同期下降6.5%; NO_2 平均浓度在15~67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44微克/立方米,与2013年同期相比持平; SO_2 平均浓度在6~100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36微克/立方米,较2013年同期下降16.3%;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在1.0~5.1毫克/立方米之间,平均为2.2毫克/立方米,较2013年同期下降15.4%; O_3 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浓度在78~204微克/立方米之间,平均浓度为142微克/立方米,较2013年同期上升6.8%。

3、京津冀区域空气质量状况

2014年上半年,京津冀区域13个城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在11.7%~75.8%之间,平均为36.4%,低于74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23.9个百分点;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63.6%,其中,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比例为20.1%,高于74个城市12.6个百分点。主要污染物为 $PM_{2.5}$,其次为 PM_{10} 。

京津冀区域13个城市中,张家口、承德、秦皇岛等3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50%~80%之间,邢台、衡水、邯郸等10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不足50%。

2014年上半年,京津冀区域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平均浓度分别为100微克/立方米、174微克/立方米、63微克/立方米、51微克/立方米,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3.5 毫克/立方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163 微克/立方米。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 京津冀区域 13 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由 33.2% 上升为 36.4%, 提高 3.2 个百分点, 空气质量有所改善。6 项监测指标中, 除 O_3 平均浓度上升 7.2%, NO_2 平均浓度基本持平外, 其他 4 项污染物浓度均不同程度下降, 其中, $PM_{2.5}$ 下降 13.0%、 PM_{10} 下降 9.8%、 SO_2 下降 24.1%、CO 下降 25.5%。

北京市 2014 年上半年出现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为 25 天, 较 2013 年同期减少 15 天。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平均浓度分别为 92 微克/立方米、125 微克/立方米、31 微克/立方米、58 微克/立方米, 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3.3 毫克/立方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87 微克/立方米, 其中, SO_2 和 CO 达到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其次为 O_3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 达标天数比例由 38.9% 上升为 43.6%, 提高 4.7 个百分点。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CO、 O_3 浓度分别下降 10.7%、2.3%、16.2%、3.3%、31.3% 和 6.0%。

4、长三角区域空气质量状况

2014 年上半年, 长三角区域 25 个城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范围为 37.6%~91.7%, 平均为 62.3%, 高于 74 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 2.0 个百分点; 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 37.7%, 其中, 重度及以上污染比例为 5.2%, 低于 74 个城市 2.3 个百分点。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其次为 O_3 。

长三角区域 25 个城市中, 舟山、台州两个城市空气质量达标天

数比例在 80%~100%之间，丽水、宁波、温州等 20 个城市达标天数在 50%~80%之间，南京、淮安、宿迁 3 个城市的达标天数比例不足 50%。

2014 年上半年，长三角区域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平均浓度分别为 68 微克/立方米、102 微克/立方米、26 微克/立方米、41 微克/立方米，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1.7 毫克/立方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 159 微克/立方米，区域内所有城市 SO_2 和 CO 均达到二级标准。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长三角区域 25 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由 62.8%下降到 62.3%，降低 0.5 个百分点；6 项监测指标中，除 O_3 平均浓度上升 12.8%外，其他 5 项污染物浓度均不同程度下降，其中 $PM_{2.5}$ 下降 1.4%、 PM_{10} 下降 1.0%、 SO_2 下降 13.3%、 NO_2 下降 2.4%、CO 下降 5.6%。

上海市 2014 年上半年出现重度污染 4 天，未出现严重污染，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较 2013 年同期减少 7 天。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平均浓度分别为 57 微克/立方米、76 微克/立方米、18 微克/立方米、47 微克/立方米，CO 日均值第 95 百分位数浓度为 1.3 毫克/立方米， O_3 日最大 8 小时平均值第 90 百分位数浓度为 154 微克/立方米，其中， SO_2 、CO 和 O_3 达到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为 $PM_{2.5}$ ，其次为 O_3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达标天数比例由 69.6%上升为 73.5%，提高 3.9 个百分点。 $PM_{2.5}$ 、 PM_{10} 、 SO_2 、 NO_2 、CO 浓度分别下降 13.6%、5.0%、18.2%、2.1%和 7.1%， O_3 上升 10.8%。

5、珠三角区域空气质量状况

2014年上半年，珠三角区域9个城市空气质量达标天数比例在67.8%~94.5%之间，平均为83.6%，高于74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23.3个百分点；平均超标天数比例为16.4%，其中，重度污染比例为0.4%，未出现严重污染，重度及以上污染比例低于74个城市7.1个百分点。主要污染物为PM_{2.5}，其次为O₃。

珠三角区域9个城市中，深圳、珠海、惠州、中山、江门5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80%~100%之间，佛山、广州、东莞、肇庆4个城市达标天数比例在50%~80%之间。

2014年上半年，珠三角地区PM_{2.5}、PM₁₀、SO₂、NO₂平均浓度分别为44微克/立方米、63微克/立方米、18微克/立方米、42微克/立方米，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1.6毫克/立方米，O₃日最大8小时均值第90百分位数平均浓度为133微克/立方米，区域内所有城市SO₂和CO均达到二级标准。

与2013年同期相比，珠三角区域9个城市平均达标天数比例由84.4%下降到83.6%，降低0.8个百分点；6项监测指标中，PM_{2.5}、NO₂、CO平均浓度与2013年同期持平；PM₁₀、SO₂分别下降1.6%、10.0%；O₃上升5.6%。

广州市2014年上半年出现重度污染1天，未出现严重污染，重度及以上污染天数较2013年同期增加1天。PM_{2.5}、PM₁₀、SO₂、NO₂平均浓度分别为53微克/立方米、71微克/立方米、17微克/立方米、54微克/立方米，CO日均值第95百分位数浓度为1.7毫克/立方米，

O₃日最大8小时平均值第90百分位数浓度为142微克/立方米,其中,SO₂、CO和O₃达到二级标准。主要污染物为PM_{2.5},其次为O₃。与2013年同期相比,达标天数比例由73.5%上升为76.7%,提高3.2个百分点。PM_{2.5}、SO₂和NO₂浓度分别下降1.9%、19.0%和6.9%,PM₁₀、CO、O₃浓度分别上升7.6%、13.3%和9.2%。

(二) 未实施新标准的166个城市空气质量

1、达标城市比例

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1996)中SO₂、NO₂、PM₁₀年均值二级标准进行评价,2014年上半年,未实施新标准的166个地级以上城市中,有105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达标,达标城市比例为63.3%,同比降低7.1个百分点。其中,四川甘孜州(康定)、云南大理州(大理)、迪庆州(香格里拉)3个城市空气质量达到一级。

61个超标城市中,有59个城市PM₁₀超标,12个城市SO₂超标,其中有10个城市PM₁₀和SO₂同时超标;无NO₂超标城市。与2013年同期相比,21个城市环境空气质量由达标变为超标,10个城市由超标变为达标。

2、污染物浓度

2014年上半年,166个未实施新标准的城市按《环境空气质量标准》(GB 3095-1996)中年均值二级标准进行评价:

SO₂平均浓度为0.030毫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0.06毫克/立方米),与2013年同期相比下降3.2%。35.1%的城市(58个)SO₂平均浓度达到一级标准,57.6%的城市(95个)达到二级标准,7.3%

的城市（12个）达到三级标准，无劣于三级标准的城市。

NO₂平均浓度为0.027毫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0.08毫克/立方米），与2013年同期相比上升3.8%。88.6%的城市（147个）NO₂平均浓度达到一级标准，11.4%的城市（19个）达到二级标准。

PM₁₀平均浓度为0.095毫克/立方米（年均值二级标准为0.10毫克/立方米），与2013年同期相比上升6.7%。3.6%的城市（6个）PM₁₀平均浓度达到一级标准，60.9%的城市（101个）达到二级标准，28.3%的城市（47个）达到三级标准，7.2%的城市（12个）劣于三级标准。

二、酸雨污染状况

对全国443个城市（区、县）861个监测点位（约3/4位于城市，1/4位于郊区）1~5月的酸雨监测数据进行评价，结果表明：2014年上半年，全国酸雨污染状况总体保持稳定。

（一）酸雨城市比例

2014年上半年，443个城市中有166个城市出现过酸雨。其中，121个城市降水pH均值低于5.6，属酸雨城市，占全部城市的27.3%。在酸雨城市中，71个城市降水pH均值低于5.0，属较重酸雨城市，占16.0%；20个城市降水pH均值低于4.5，属重酸雨城市，占4.5%。

与2013年同期相比，酸雨城市比例、较重酸雨城市比例、重酸雨城市比例分别降低2.3个、0.9个和0.5个百分点。

（二）酸雨频率

2014年上半年酸雨频率均值为18.9%，其中，较重酸雨频率和

重酸雨频率分别为 11.4%和 5.0%。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酸雨频率、较重酸雨频率和重酸雨频率分别降低 0.6 个、0.7 个和 0.9 个百分点。

（三）酸雨区域分布

2014 年上半年，酸雨区面积占国土面积的比例约为 10.0%。其中，较重酸雨区和重酸雨区面积占国土面积的比例分别为 4.0%和 0.4%。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酸雨区面积、较重酸雨区面积基本保持稳定。

三、全国地表水水质

（一）总体状况

2014 年上半年，全国地表水总体为轻度污染。监测的 962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62.8%，同比降低 0.9 个百分点；劣Ⅴ类占 10.7%，同比降低 0.8 个百分点。

2014 年上半年，各监测断面均值出现超标的监测项目共 13 项，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氨氮，超标断面比例分别为 24.6%、22.1%和 15.2%。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化学需氧量和氨氮超标断面比例分别下降 0.2 个和 1.6 个百分点，总磷超标断面比例升高 1.2 个百分点。

（二）十大流域水环境质量

2014 年上半年，十大流域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69.7%，劣Ⅴ类占 9.9%。

十大流域中，珠江流域、西南诸河和西北诸河水质为优，长江流域和浙闽片河流水质良好，黄河流域、松花江流域、淮河流域和辽河流域为轻度污染，海河流域为中度污染。与 2013 年同期相比，黄河流域和海河流域水质有所好转，其他流域水质无明显变化。

十大流域中，西南诸河高锰酸盐指数平均浓度最低，为 1.4 毫克/升，海河流域高锰酸盐指数平均浓度劣于Ⅲ类水质标准；西南诸河氨氮平均浓度最低，为 0.14 毫克/升，黄河流域和海河流域氨氮平均浓度劣于Ⅲ类水质标准。

1、长江

2014 年上半年，长江流域水质良好。159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84.3%，劣Ⅴ类占 5.0%。

长江干流水质为优。41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92.7%，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长江主要支流水质良好。118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81.4%，劣Ⅴ类占 6.8%。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长江省界河段水质良好。28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85.7%，劣Ⅴ类占 7.1%。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2、黄河

2014 年上半年，黄河流域水体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总磷。62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61.3%，劣Ⅴ类占 19.4%。

黄河干流水质为优。26 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

92.3%，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黄河主要支流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总磷。36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38.9%，劣Ⅴ类占33.3%。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黄河省界河段水质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20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65.0%，劣Ⅴ类占10.0%。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

3、珠江

2014年上半年，珠江流域水质为优。54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92.6%，劣Ⅴ类占3.7%。

珠江干流水质为优。18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94.4%，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珠江主要支流水质良好。26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88.5%，劣Ⅴ类占7.7%。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珠江省界河段水质为优。10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90.0%，无劣Ⅴ类水质断面。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

4、松花江

2014年上半年，松花江流域水体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87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62.1%，劣Ⅴ类占4.6%。

松花江干流水质良好。16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81.3%，劣Ⅴ类占6.3%。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松花

江主要支流水质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氨氮。34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58.8%，劣 V类占 8.8%。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松花江省界河段水质良好。13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76.9%。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5、淮河

2014 年上半年，淮河流域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93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54.8%，劣 V类占 15.1%。

淮河干流水质为优。10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90.0%，无劣 V类水质断面。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好转。淮河主要支流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41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29.3%，劣 V类占 24.4%。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淮南省界河段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高锰酸盐指数和总磷。28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46.4%，劣 V类占 21.4%。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6、海河

2014 年上半年，海河流域水体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63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38.1%，劣 V类占 39.7%。

海河干流 2 个国家控制断面，其中三岔口为 IV类，海河大闸为劣 V

类。海河流域其他主要河流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61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39.3%，劣 V类占 39.3%。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海河省界河段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氨氮。33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45.5%，劣 V类占 39.3%。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7、辽河

2014 年上半年，辽河流域水体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55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41.8%，劣 V类占 3.6%。

辽河干流水质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石油类。14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21.4%，无劣 V类。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辽河主要支流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五日生化需氧量、化学需氧量和石油类。6 个国控断面中，无 I ~ III类水质断面，劣 V类占 33.3%。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辽河流域省界断面水质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五日生化需氧量和氨氮。8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25.0%，劣 V类占 25.0%。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8、浙闽片河流

2014 年上半年，浙闽片河流水质良好。45 个国控断面中，I ~ III类水质断面占 80.0%，劣 V类占 2.2%。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9、西南诸河

2014年上半年，西南诸河水质为优。27个国控断面中，I~III类水质断面占96.3%，IV类占3.7%，无V类和劣V类水质断面。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10、西北诸河

2014年上半年，西北诸河水质为优。51个国控断面中，I~III类水质断面占96.1%，劣V类占2.0%。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三）重点湖（库）水质

监测的62个国控重点湖（库）中，水质好于III类水质标准的共40个，占64.5%；达到IV类或V类水质标准的16个，占25.8%；劣于V类水质标准的6个，占9.7%。影响湖（库）水质的主要污染指标是化学需氧量、总磷和高锰酸盐指数。

62个湖（库）开展营养状态监测，其中，中度富营养的1个，占1.6%；轻度富营养的11个，占17.7%；中营养和贫营养的50个，占80.7%。

62个湖（库）总氮浓度劣于V类水质标准的10个，符合III类水质标准的39个；总磷浓度劣于V类水质标准的1个，符合III类水质标准的44个。

1、太湖

2014年上半年，太湖湖体为轻度污染。20个国控点位中，III类、IV类、V类水质点位分别有1个、16个、3个。西部沿岸区为中度

污染，北部沿岸区、湖心区、东部沿岸区和南部沿岸区均为轻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和化学需氧量。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平均为轻度富营养状态。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太湖水质和营养状态均无明显变化。

太湖总氮平均浓度为 2.6 毫克/升，劣于 V 类水质标准。

太湖环湖河流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和五日生化需氧量。34 个国家控制断面中，I ~ III 类水质断面占 38.2%，劣 V 类占 23.5%。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有所下降。

2014 年 4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对太湖湖体和沙渚、金墅港、渔洋山三个饮用水源地蓝藻水华进行监测。地面监测表明，藻类密度范围为 77 万个/升 ~ 2895 万个/升，均值为 569 万个/升，同比减少 243 万个/升，水华程度为“轻微水华”。监测到有效水华的 29 次卫星遥感监测表明，6 次水华规模为“未见明显水华”，占 20.7%，同比提高 1.8 个百分点；22 次水华规模为“零星性水华”，占 75.9%，同比降低 5.2 个百分点；1 次水华规模为“局部性水华”，占 3.4%，同比提高 3.4 个百分点。监测期内最大规模蓝藻水华出现在 6 月 5 日，面积约 286 平方千米，占太湖水域面积的 12.3%。

对太湖三个饮用水源地蓝藻每日进行监测，共 91 次。其中，沙渚饮用水源地水华程度为“轻度水华”的次数为 3 次，占 3.3%，同比提高 3.3 个百分点；监测期内最大藻类密度为 1666 万个/升，出现在 6 月 10 日。金墅港水华程度为“轻度水华”的次数为 0 次，占 0%，同比降低 1.1 个百分点；监测期内最大藻类密度为 387 万个/升，

出现在4月14日。渔洋山水华程度为“轻度水华”的次数为0次，占0%，同比无变化；监测期内最大藻类密度为254万个/升，出现在5月12日。

2、巢湖

2014年上半年，巢湖湖体为轻度污染。8个国控点位中，Ⅲ类、Ⅳ类、Ⅴ类水质点位分别有1个、6个、1个。东半湖为轻度污染，西半湖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总磷和化学需氧量。营养状态评价表明，全湖平均为轻度富营养状态。与2013年同期相比，巢湖水质和营养状态均无明显变化。

巢湖总氮平均浓度为1.8毫克/升，达到Ⅴ类水质标准。

巢湖环湖河流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氨氮、总磷和阴离子表面活性剂。11个国控断面中，Ⅰ~Ⅲ类水质断面占63.6%，劣Ⅴ类占27.3%。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对巢湖湖体进行了21次蓝藻水华监测。地面监测表明巢湖西半湖湖体藻类密度范围为42万个/升~5695万个/升，均值为390万个/升，同比降低151万个/升，水华程度为“轻微水华”；东半湖湖体藻类密度范围为8万个/升~1320万个/升，均值为203万个/升，同比提高23万个/升，水华程度为“轻微水华”。监测到有效水华的32次卫星遥感监测表明，10次水华规模为“未见明显水华”，占31.3%，同比降低30.5个百分点；21次水华规模为“零星性水华”，占65.6%，同比提高27.4个百分点；1次水华规模为“局部性水华”，占3.1%，同比提高3.1个百分点。监

测期内最大规模蓝藻水华出现在6月28日，面积约92.1平方千米，占巢湖水域面积的12.1%。

3、滇池

2014年上半年，滇池10个国控点位均为劣V类。草海和外海均为重度污染，全湖平均为重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总磷和高锰酸盐指数。营养状态评价表明，滇池草海为重度富营养状态、外海为中度富营养状态。与2013年同期相比，滇池水质无明显变化；草海富营养化状态有所加重，外海无明显变化。

滇池总氮平均浓度为2.5毫克/升，劣于V类水质标准。

滇池环湖河流为中度污染，主要污染指标为化学需氧量、氨氮和总磷。15个国控断面中，I~III类水质断面占13.3%，劣V类占33.3%。与2013年同期相比，水质明显好转。

2014年4月1日至6月30日，对滇池湖体进行了13次蓝藻水华监测。地面监测表明滇池湖体藻类密度范围为354万个/升~25153万个/升，均值为3139万个/升，同比降低1696万个/升。水华程度为“轻度水华”。监测到有效水华的14次卫星遥感监测表明，10次水华规模为“未见明显水华”，占71.4%，同比提高71.4个百分点；4次水华规模为“零星性水华”，占28.6%，同比降低71.4个百分点。监测期内最大规模蓝藻水华出现在5月24日，面积约0.63平方千米，占滇池水域面积的0.2%。

4、重要湖泊

2014年上半年，监测的32个大型淡水湖泊中，白洋淀、贝尔湖、

程海、达賚湖和乌伦古湖为重度污染，淀山湖、洪泽湖和龙感湖为中度污染，博斯腾湖、菜子湖、洞庭湖、高邮湖、镜泊湖、小兴凯湖、阳澄湖和阳宗海为轻度污染，班公错、东平湖、洪湖、骆马湖、南四湖、南漪湖、鄱阳湖、升金湖、瓦埠湖、武昌湖和兴凯湖水质良好，洱海、抚仙湖、斧头湖、梁子湖和泸沽湖水质为优。

洞庭湖 11 个国控点位均为 IV 类水质。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鄱阳湖 17 个国控点位中，III 类、IV 类水质点位分别有 12 个、5 个。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洪泽湖 6 个国控点位均为 V 类水质。与 2013 年同期相比，水质无明显变化。

5、重要水库

2014 年上半年，监测的 27 个重要水库中，莲花水库、尼尔基水库和松花湖水质劣于 III 类水质。长潭水库、东江水库、密云水库、千岛湖、太平湖、新丰江水库、漳河水库为 I 类，丹江口水库、隔河岩水库、黄龙滩水库、石门水库、松涛水库为 II 类。

监测总氮的 27 个水库中，5 个劣于 V 类水质，17 个达到 III 类水质标准。监测总磷的 27 个水库中，无劣于 V 类水质，24 个达到 III 类水质标准。监测营养状态的 27 个重要水库中，除于桥水库为轻度富营养外，其余水库为中营养或贫营养。

（四）考核断面水质

全国 428 个规划目标考核断面，实际监测 412 个断面，16 个断

面未监测。按规划目标对 2014 年上半年均值进行评价，322 个断面达标，90 个断面不达标。

松花江流域 35 个考核断面，30 个断面达标。

淮河流域 89 个考核断面，1 个断面（江苏入江水道塔集断面）因河道整治断流未监测，82 个断面达标。

海河流域 81 个考核断面，8 个断面未监测，48 个断面达标。

辽河流域 29 个考核断面，22 个断面达标。

黄河中上游流域 52 个考核断面，1 个断面（内蒙古四道沙河四道沙河断面）因断流未监测，38 个断面达标。

巢湖流域 12 个考核断面，7 个断面达标。

滇池流域 33 个考核断面，1 个断面（云南马料河小古城桥断面）因断流未监测，18 个断面达标。

三峡库区及其上游流域 49 个考核断面，35 个断面达标。

长江中下游流域 48 个考核断面，1 个断面（湖北省长江螺山断面）未监测，42 个断面达标。

四、饮用水源地水质

2014 年上半年，326 个地级以上城市 884 个饮用水源地取水总量为 153.78 亿吨，服务人口 3.30 亿。

饮用水源地达标水量为 147.98 亿吨，占取水总量的 96.2%。

884 个饮用水源中，地表水水源地 545 个，514 个达标，占 94.3%，主要超标项目为总磷、氨氮和锰；地下水水源地 339 个，297 个达标，占 87.6%，主要超标项目为铁、锰和氨氮。

五、近岸海域海水水质

依据《海水水质标准》(GB 3097-1997),采用单因子评价法对301个近岸海域监测点位11项指标进行评价。结果表明,2014年上半年,全国近岸海域总体水质一般。

一、二类海水比例为66.8%,三、四类海水比例为12.9%,劣四类海水比例为20.3%。与2013年同期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升高0.1个百分点,三、四类海水比例降低5.4个百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升高5.3个百分点。

影响全国近岸海域的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

渤海近岸海域水质一般。一、二类海水比例为67.4%,劣四类海水比例为14.3%。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与2013年同期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提高4.2个百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升高4.1个百分点。

黄海近岸海域水质良。一、二类海水比例为85.2%,无劣四类海水。与2013年同期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提高0.1个百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持平。

东海近岸海域水质极差。一、二类海水比例为33.6%,劣四类海水比例为47.4%。主要污染因子为无机氮和活性磷酸盐。与2013年同期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降低4.3个百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升高11.6个百分点。

南海近岸海域水质良。一、二类海水比例为87.4%,劣四类海水比例为8.7%。与2013年同期相比,一、二类海水比例提高1.9个百

分点，劣四类海水比例升高 2.9 个百分点。

9 个重要海湾中，黄河口水质优，一、二类海水比例大于 90%且一类大于 60%；北部湾水质良，一、二类海水比例大于 80%；胶州湾水质一般，一、二类海水比例大于 60%；闽江口和辽东湾水质差，一至四类海水比例大于 90%且一、二类小于 60%；珠江口、渤海湾、长江口和杭州湾水质极差，劣四类海水比例大于 40%。

六、声环境质量

2014 年上半年，环保重点城市功能区噪声昼间达标率为 90.3%，夜间达标率为 60.7%。

113 个环保重点城市功能区噪声昼间达标率为 90.3%，夜间达标率为 60.7%。其中，疗养区昼间达标率 55.6%，夜间达标率 51.9%；居住区昼间达标率 85.0%，夜间达标率 69.4%；混合区昼间达标率 91.5%，夜间达标率 77.4%；工业区昼间达标率 96.4%，夜间达标率 83.3%；交通干线两侧区域（4a 类）昼间达标率 89.3%，夜间达标率 37.6%；交通干线两侧区域（4b 类）昼间达标率 100%，夜间达标率 15.8%。

与 2013 年同期相比，各类功能区达标率变化为：疗养区昼间达标率降低 0.7 个百分点，夜间提高 11.3 个百分点；居住区昼间降低 4.4 个百分点，夜间降低 1.2 个百分点；混合区昼间提高 0.6 个百分点，夜间降低 1.8 个百分点；工业区昼间降低 1.5 个百分点，夜间降低 4.4 个百分点；交通干线两侧区域（4a 类）昼间提高 2.3 个百分点，夜间提高 1.7 个百分点。

七、国控重点污染源排放情况

2014年上半年，国家重点监控污染源监督性监测结果表明，国控重点污染源主要污染物排放达标率同比略有降低。

（一）废气

2014年上半年，共监测国控废气污染源3631家，达标率为85.4%，同比降低2.6个百分点。其中，3443家国控废气污染源二氧化硫排放达标率为95.2%，同比降低0.2个百分点；2918家国控废气污染源氮氧化物排放达标率为90.7%，同比降低2.4个百分点。

化工、非金属矿物制品、电力热力、有色金属冶炼二氧化硫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7.4%、97.4%、96.2%和91.6%，同比分别降低1.0、1.0、1.0和2.0个百分点；石油加工与炼焦和黑色金属冶炼行业二氧化硫达标率分别为89.5%和90.3%，同比基本持平。

非金属矿物制品行业氮氧化物排放达标率为95.3%，同比提高2.3个百分点；电力热力、有色金属冶炼、造纸、化工和石油加工与炼焦行业氮氧化物排放达标率分别为87.3%、84.3%、96.0%、91.7%和90.1%，同比分别降低5.7、5.3、2.5、5.4和4.8个百分点；黑色金属冶炼行业氮氧化物达标率为98.8%，同比基本持平。

21个省份国控废气污染源二氧化硫排放达标率超过95%，其中，北京、上海、海南和青海4个省份达标率达100%。

22个省份国控废气污染源氮氧化物排放达标率超过95%，其中，北京、上海和安徽3个省份达标率达100%。

（二）废水

2014年上半年，共监测国控废水污染源3360家，达标率为88.3%，同比降低1.5个百分点。其中，3229家国控废水污染源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为93.8%，同比降低1.5个百分点；2912家国控废水污染源氨氮排放达标率为95.9%，同比降低0.8个百分点。

农副食品加工行业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7.1%，同比提高3.7个百分点；化工和纺织行业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8.3%和79.6%，同比分别降低1.0和10.4个百分点；石油加工炼焦、造纸、食品制造、医药制造和饮料制造行业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9.0%、94.7%、96.3%、98.3%和96.6%，同比基本持平。

农副食品加工和医药制造行业氨氮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6.2%和98.7%，同比分别提高3.2和0.7个百分点；纺织和食品制造行业氨氮排放达标率分别为89.5%和98.4%，同比分别降低7.4和1.2个百分点；石油加工炼焦、饮料制造、化工和造纸行业氨氮排放达标率分别为98.4%、99.2%、97.6%和98.8%，同比基本持平。

25个省份国控废水污染源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超过95%，其中，北京、天津、吉林和重庆4个省份达标率达100%。

24个省份国控废水污染源氨氮排放达标率超过95%，其中，北京、天津、山西、吉林、安徽、河南和宁夏7个省份达标率达100%。

（三）污水处理厂

2014年上半年，共监测污水处理厂3572家，达标率为86.0%，同比降低3.6个百分点。其中，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为97.7%，同比降低0.3个百分点；氨氮排放达标率为96.9%，同比降低0.2个百分点。

27 个省份污水处理厂化学需氧量排放达标率超过 95%，其中，北京、吉林、黑龙江、安徽、广西、重庆、贵州和云南 8 个省份达标率为 100%。

23 个省份污水处理厂氨氮排放达标率超过 95%，其中安徽、重庆和贵州 3 个省份达标率为 100%。